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5 年 5 月 20 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高一書

電話：(02)23146881

北檢查賄列車前進萬華分局

建立縱向橫向聯繫機制，齊心協力嚴查妨害選舉

臺北地檢署王俊力檢察長持續前往轄區各警察分局督導選舉查察準備工作，繼 5 月 13 日前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一分局召開查賄座談後，今（20）日再度偕同選舉查察執行秘書主任檢察官李仲仁、分區督導主任檢察官曾揚嶺及檢察官李堯樺前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舉辦地方公職選舉查察座談，期勉同仁落實情資查核、提升佈雷成效，同時建立縱向及橫向聯繫機制，齊心協力嚴查妨害選舉犯行。

本次座談會由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副局長張素菱率領所屬負責選舉查察業務主管、萬華分局分局長陳勇華及所轄 9 個派出所主管人員共同與會研商查察策略，會中由萬華分局就轄區選情及查賄部署等進行報告，並由本署李堯樺檢察官分享查賄經驗與技巧，特別針對境外勢力介選之態樣及查緝要領進行報告，最後與第一線員警就查察妨害選舉所面臨問題與挑戰進行意見交流，藉此凝聚策略共識、強化團隊合作、擴大打擊面向。

萬華分局轄區主要為臺北市萬華區，乃臺北市發展最早地區之一，北萬華為商業娛樂樞紐(包含知名西門町商圈)、南萬華為住宅與文教區，分析以往 107 年、111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 113 年中央公職選舉查察案件類型，本區域曾發

生賄選(包括餐會、禮品)、選舉賭盤、選舉暴力、妨害名譽(包括黑函、假訊息)等案類。王檢察長強調萬華區在以往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曾發生數起賄選案件，轄區查察機關對於本次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應深入社區進行情資佈建及蒐報，更應嚴防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常見之結構性賄選態樣，提早規劃查緝策略及宣導作為，防範賄選影響選舉公平。

王檢察長最後提示各查察機關應展現嚴查妨害選舉之決心及態度，秉持「有聞必查」、「有據必辦」的一貫立場，具體落實法務部頒定查察妨害選舉工作綱領「嚴查賄選及暴力」、「斬斷選舉賭盤」、「防堵假訊息干擾」、「阻斷境外勢力介選」四項重點工作，共同實現「公平選舉、守護民主」之核心目標。



